

证券代码：300608

证券简称：思特奇

公告编号：2018-005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解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履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承诺事项说明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思特奇”或公司），在首次公开发行并申请在创业板上市时，为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的可能性，关联方北京巨众惠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巨众”）、福州捷奥软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州捷奥”）、北京阳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阳发”）已启动注销相关工作。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，发行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飞舟承诺：“由于注销流程法定程序较多，无法在短时间内完成北京巨众、北京阳发和福州捷奥的注销工作，注销工作周期预计为 12 个月。本人承诺将督促相关工作于 2018 年 1 月前完成，若处理注销的后续事项及剩余资产的分配事宜中，因上述事宜发生的任何纠纷，均由本人负责处理。”

2017 年 12 月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——吴飞舟先生出具的有关延期解决北京巨众同业竞争事项的《承诺函》，就解决北京巨众同业竞争补充承诺：“督促继续推进北京巨众惠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注销工作，预计于 2019 年 1 月前完成。” 2017 年 12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解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》。2018 年 1 月 9 日，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解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以及在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解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71）。

二、承诺履行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北京巨众已完成地方税务局、国家税务局和工商行政管

理局的注销工作。至此，关联方北京巨众、福州捷奥、北京阳发的注销工作已全部完成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飞舟先生所做出的上述承诺，均全部履行完毕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巨众惠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注销证明；
- 2、福州捷奥软件有限公司注销证明；
- 3、北京阳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销证明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0 日